

Intangible Assets Appraisal: Theory and Method

无形资产评估 原理与方法

王明 王明 王明



企业管理出版社

编辑委员会

主任委员：辜振云
副主任委员：李鸿义 田胜立 张建福
主 编：万君康 魏纪林
副 主 编：王安木 高法新 胡海滨
编 委：程时桓 熊兆铭 曹银安
宋克杰 张幼陵 李惠林
贾耀斌

序

段琦春

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社会经济活动往往离不开资产的运营。所谓资产是指由投资者拥有或控制的、能创造价值或社会财富的各类物质财产和非物质财富的总和。是其拥有者经济实力的重要标志。按其形态和特征可划分为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

当代科学技术突飞猛进，世界经济一体化趋势加强，国际分工和国际交换日趋频繁，无论是在一国或国际间的经济活动中，各类资产的购置更新、转让流动、嫁接重组等等，已成为国际竞争和世界贸易的组成部分。为维护资产拥有者的合法权益，促使资产在运营中不断增值更新，以推动科技、经济的发展，资产评估成为一项极为重要的工作，评估行业在西方国家并已成为活跃在市场经济中的一种专门行业。

在过去长期沿袭的计划经济体制下，我国的资产评估工作比较薄弱，特别是对无形资产的评估近于空白。改革开放以来，这项工作开始起步。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明确提出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我国不仅要发展商品市场，而且要培育资金、技术、房地产、信息等要素市场，并把培育资金市场作为重点。当前，我国企业改革正在按照产权清晰、权责明确、政企分开和管理科学的原则，进行改造、改制和改组工作，资产评估日显重要。最近，党的十四届五中全会提出的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九五”计划和2010年远景目标建议中，要求切实转换经济增长方式，即由粗放型转变为集约型，使经济建设转到依靠科技进步和提高劳动者素质的轨道上来，无形资产评估

更是国民经济转轨变型中不可缺少的一环。改革与发展的实践呼唤着现代产权理论的指导，也推动了国内关于国有资产管理及资产评估理论与方法的研究，深化了人们对资产的认识，改变了只见有形资产、漠视无形资产的传统偏见。无形资产的管理和评估，成为人们关注的一个热点。

科学技术是现代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的决定性因素，而无形资产正是以知识产权（包括专利、专有技术、商标、版权、计算机软件等）为基本内涵的资产。所以，加强无形资产的管理和评估工作，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客观要求，是加强国际技术经济合作，与世界经济实现对接的客观要求，也是促进经济增长方式转换的客观要求。它对培育和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系，促进科技经济一体化具有极为重要的意义。

《无形资产评估原理与方法》一书，就是在上述背景下撰写出版的。本书的作者有多年从事经济科学的老专家及近年活跃于理论界的青年学者，也有从事科技管理、有丰富实践经验的干部，因而在著作中理论联系实际，深入系统地阐述了无形资产评估的理论与方法及其管理模式。其内容全面，文风清新，融新颖性、可读性及实用性于一体。

我借此机会感谢作者的辛勤劳动并向读者推荐本书，预祝开卷有益。

1995年8月

前 言

奉献读者面前的《无形资产评估原理与方法》，并不是一件精心雕塑的“艺术作品”，而是理论丛林中的一株嫩绿新苗。它是随着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和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客观需要，以及加强资产经营与管理的现实要求，在技术经济学、数理统计学、应用数学、知识产权学等学科的基础上，借鉴与融合国内外的研究成果而撰写的一本新作。

本书理论联系实际，全面系统地阐述了无形资产评估的理论、方法及管理模式，包括无形资产的属性与特征，无形资产评估的主体、客体、目的、程序、标准和方法以及部分国际惯例。其可读性、针对性、实用性强，是传授无形资产评估知识及进行无形资产评估的适用读本。既可作为各类人员培训的教科书，又可作为各类企业、国有资产管理及经营部门，以及相关部门的工具书。

本书由万君康、魏纪林主编；王安木、高法新、胡海滨任副主编。万君康、魏纪林提出本书的体系结构和写作大纲，并对全书进行修订、总纂和定稿。三位副主编对本书的编写大纲和有关章节进行了修订，并提出了宝贵意见。

本书撰稿人，第一章：魏纪林、王安木、胡海滨；第二章：魏纪林、熊兆铭、王安木；第三章：万君康、魏纪林、李序南、周劲松；第四章：万君康、高法新；第五章：凌丹；第六章：魏纪林、李序南、吴峰；第七章：魏纪林、孙泽厚、王爱民；第八章：王虎、程艳霞、李序南、鲍晓慧；第九章：周劲松、吴骏；第十章：魏纪林、熊兆铭、高法新；第十一章：熊兆铭、魏纪林、赵东。

本书蒙国务院知识产权办公会议办公室主任、国家科委副秘书长段瑞春同志作序；在撰写过程中，得到国家科委、中国汽车工

业总公司、湖北省科学技术委员会和武汉汽车工业大学的大力支持和协助；同时兼纳并蓄了国内外学者的研究成果，在此一并表示衷心感谢。

由于水平有限，差错及不当之处在所难免，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者

1995年8月于武汉

目 录

第一章 无形资产概述	(1)
第一节 无形资产的内涵和特征.....	(1)
第二节 无形资产的内容和分类.....	(7)
第三节 无形资产的鉴定和管理.....	(20)
第四节 无形资产的地位和作用.....	(28)
第二章 无形资产评估原理与方法基础	(36)
第一节 有形资产评估和无形资产评估.....	(36)
第二节 无形资产评估的计价因素和理论依据.....	(43)
第三节 无形资产评估要素和原则.....	(54)
第四节 无形资产评估范围和程序.....	(60)
第五节 无形资产评估的一般标准和方法.....	(65)
第三章 无形资产的价值与产权形成	(76)
第一节 无形资产的价值与使用价值.....	(76)
第二节 技术转让与技术入股.....	(81)
第三节 商标专用权.....	(88)
第四节 著作权的许可使用与转让.....	(95)
第五节 土地使用权有偿有限期出让制度.....	(104)
第四章 技术价格评估	(110)
第一节 技术商品及其价值评估原理.....	(110)
第二节 技术定价原则及参数.....	(115)
第三节 技术定价一般方法基础.....	(122)
第四节 技术综合评价.....	(139)
第五节 技术定价综合模型及其应用.....	(142)
第五章 国际技术贸易的价格策略与支付方式	(150)
第一节 国际技术贸易的价格谈判与作价原则.....	(150)

第二节	国际技术贸易的计价方法	(154)
第三节	技术价款支付	(163)
第四节	技术定价实例分析	(166)
第五节	国际技术贸易与无形资产评估	(175)
第六章	商标权评估	(180)
第一节	商标权价值及其构成因素	(180)
第二节	商标权许可使用和转让价格	(189)
第三节	商标权的评估方法	(194)
第七章	商誉及其评估	(199)
第一节	商誉及其价值构成	(199)
第二节	商誉评估的特点与意义	(203)
第三节	商誉评估的步骤和方法	(206)
第八章	著作权评估	(217)
第一节	著作权价值及其构成因素	(217)
第二节	著作权评估内容和程序	(221)
第三节	著作权的转让价格和评估方法	(225)
第四节	计算机软件和集成电路的实用评估方法	(236)
第九章	土地使用权评估	(251)
第一节	土地的基本特征及土地使用权价值构成因素	(251)
第二节	马克思的地租学说与土地价格	(254)
第三节	土地使用权评估方法	(260)
第十章	无形资产评估组织与管理	(265)
第一节	无形资产评估的管理机构	(265)
第二节	无形资产评估机构	(270)
第三节	评估机构的类型与管理	(273)
第十一章	无形资产财务核算	(278)
第一节	企业资本金制度与无形资产的取得	(278)
第二节	无形资产核算	(280)

第三节	无形资产摊销核算	(289)
第四节	无形资产失效核算	(296)
附录		(301)
附录一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	(301)
附录二	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关于在国有资产产权 变动时必须进行资产评估的若干暂行规定	(308)
附录三	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关于资产评估机构管理 暂行办法	(311)
附录四	深圳经济特区无形资产评估管理办法	(315)
附录五	间歇复利因数	(321)
附录六	普通年金现值表	(327)

第一章 无形资产概述

第一节 无形资产的内涵和特征

无形资产一般是指企业、科研院所和高等学校长期使用具有价值但没有实物形态的资产，包括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商标权、著作权、土地使用权、商誉等。随着我国技术市场的建立和发展，技术作为一种商品具有价值和使用价值的观念已被社会普遍确认，特别是在我国改革开放的进程中，涌现出大量中外合资、股份制改造以及企业承包、租赁、兼并、拍卖、破产等新的经济现象以后，人们进一步认识到技术和商标等无形资产不仅可以作为商品进行有偿转让，而且可以作为一种无形资产进行投资，于是在我国出现了资产评估特别是无形资产评估的新课题。

在经济竞争以及科技竞争十分激烈的当今世界，现代生产过程中投入与产出之间的转化，越来越依靠集约因素（技术、技能、商誉、管理等）来实现。根据一些经济发达国家统计，20世纪初，外延因素（资金、机器、设备、劳力等）提高劳动生产率的比重占75%，集约因素占25%，到了60年代以后，这两类关系正好颠倒过来。因此，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是一种把自然资源转变为另一种产出性资源的重要手段。国内外大量事实已经证明，单纯依靠外延因素和有形资产来提高劳动生产率是有限的，而依靠和通过集约因素以及无形资产的有效配置则是无限的。

同时应该指出，建立在现代产权理论和产权经济学基础上的现代企业制度，是以企业法人财产权从事资产管理与经营为特征的。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作为出资者的资产投入，同其他有形资产的投入一样，既使出资者享有所有者权益，又使企业法人依法或者

依据公司章程享有法人财产权,于是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通过价值量化共同构成了企业法人资本金或股本金,在企业资产管理与经营的过程中发挥增值保值的作用。因此,合理利用无形资产,搞好无形资产的评估工作,是我国当前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迫切需要,也是发展社会主义经济、促进“四化”建设的迫切需要。

一、无形资产的概念

无形资产的概念最先是由美国经济学家托尔斯·本德所创立的。他指出:企业无形资产是指不具备实物形态而能为企业提供某种权利或特权的各种资产。有的国家从无形资产在生产经营过程中起着影响、放大或改变劳动对象的作用出发,把它称之为无形固定资产。如日本《财务报表规则》的总则和资产负债表第十四条规定:属于固定资产的资产分为有形固定资产、无形固定资产和对外投资及其它资产。目前我国对无形资产的定义也不统一。如由中国技术市场协会提出的《无形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讨论稿)中,对无形资产的描述是:“无形资产——主要包括专利权、著作权、专有技术、商标权、商誉……等不具备实体内容的知识产权及其相邻的权利。”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的《会计辞典》指出:“无形资产指不具有实物形态而能为企业提供某种权利或特权的各种固定资产。”北京经济学院出版社出版的《企业财务与会计实务改革要览》一书则提出:“无形资产是企业长期使用而没有实物形态的资产,包括工业产权(专利权、商标权等)、专有技术、著作权、场地使用权、商誉等。”以上概念都从某一个方面对无形资产作出了定义,还需要进一步分析和研究无形资产的共同属性,以便从中寻找无形资产本质的东西,使无形资产的概念内涵更加完整、准确和科学。

实际上,无形资产是相对于固定资产、流动资产、专项资产等具有可确指存在形态的有形资产而言的,是指那些没有物质形态而以某种特殊权利和技术知识等经济资源而存在并发挥作用的

资产。狭义地说，无形资产的内容主要指专利权、商标权、服务标记、货源标记、厂商名称等工业产权；广义地说，无形资产的内容还包括非专利技术、著作权、土地使用权、专营权、许可证、管理方法、营销策略、商誉等有关其他知识产权和许可权的内容。国内外无形资产的内容一般按广义概括。如果说有形资产是以物质形态为载体的具有固定状态的“硬”资产，那么，从无形资产的内容来看，它可是一种以非物质形态为载体的具有可变状态的“软”资产。它们的共同属性可以概括为以下几个方面：

(1) 无形资产依附于特定的主体（企业、科研院所、高等学校），是同主体的资产管理与经营相关的各项特定权利。这种依附于主体而形成的特定权利，有的是国家法律赋予的，如专利权、著作权和商标权等；有的是国家行政授予的，如专营权、许可权等；有的是经过产权流动（转让、投入、拍卖等）方式形成的，如专利、非专利技术转让、商标专用权、著作权许可转让等；有的是企业生产管理等因素构成的，如商誉、厂商名称和商业秘密等。

(2) 无形资产可以用价值量表示，并能够创造出大于自身价值的使用价值。无形资产既可以作为商品转让，又可以作为资产投资。为此，我国现行的《股份制试点企业会计制度》第38条规定，企业取得的无形资产应按下列规定入帐：①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应按评估确认的价值入帐；②购入的无形资产应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入帐；③自行开发的并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照在开发过程中发生的实际成本入帐。也就是说，只有当一项特定权利可以用价值量表示时，它才能构成无形资产。当然，无论是投入、购入还是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企业或其他主体不是为了把它们放进陈列室，当作礼品、样品和展品，而是为了创造与经济效益有关的大大超过其支付价款和开发成本的使用价值。

(3) 无形资产无固定的实物形态但处于不断的发展和变化之中。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物质形态不会发生改变，其价值因有

形磨损（折旧）而递减。无形资产在使用过程中会不断被继承和创新，其价值因使用扩散而递增。从微观上看，一项技术的社会应用有一个转化为现实生产力的过程，这个过程也是技术成果实现商品化和产业化的过程，产业化程度越高，其经济效益则越高；从宏观上看，同类技术更新换代速度越快，说明技术水平和技术层次越来越高，它所带来的社会经济效益也就越来越高。商标和商誉也是这样，其知名度越高，价值也就越大，而知名度也是在市场和社会评价中发展和变化的。这就与固定资产的相对稳定性大相径庭。

综上所述，无形资产的概念可以定义为：无形资产是指依附于一定主体而存在的，不具有固定实物形态而具有资产使用价值的某种特定权利和知识产权。它与企业有形资产相互配置，是提高现代企业劳动生产率的有力杠杆，也是企业实现资产增值保值的重要源泉。

二、无形资产的特征

无形资产作为一种特定的“软”资产，具有自身的特殊性，归纳起来，主要有以下几个基本特征。

（一）要素构成的多元性

无形资产的要害构成呈多元状态，表现形式多种多样，形成方式多种多样，但它作为一种具有某种特定权利并能够创造大于自身价值的资产，总揽起来则主要由“权”、“密”、“名”、“誉”四个基本要素构成。“权”：包括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土地使用权等各种特许权；“密”：包括工艺、配方、生产技术诀窍、商业秘密、经营秘密等；“名”：主要指商标的知名度，作品的知名度、产品的知名度、企业的知名度；“誉”：就是通常所说的商誉，它是社会对无形资产有关内容评价的总和，包括技术的信誉度、产品的信誉度、商标的信誉度、厂商名称的信誉度、乃至厂长和经理的信誉度。正是因为无形资产由“权”、“密”、“名”、“誉”这四

个基本要素构成，它才能作为一种有投入和产出意义的资产参与企业资产管理与经营，并在有效的资源配置中创造出更高的社会效益。

(二) 载体形式的非物质性

无形资产不具备实物形态，这是相对于有形资产而言的。一般来说，有形资产是由具体的物质构成的。无论是厂房、机器、设备，还是原材料、在制品、产成品等，它“首先是一个外界对象，一个靠自己属性来满足某种需要的物。”（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47页）而无形资产则无固定的物质形态，无论是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还是商标权、著作权和其他特许权，都是以设计、配方、工艺流程图、技术资料、图案、文字、标记、证书（注册证书、荣誉证书、许可证书）、厂商名称等载体组成，这些非物质形态的“软”载体是一种可以转化为物的知识和权利，也是一种具有投入与产出意义的“权”、“密”、“名”、“誉”类“软”资产，在企业资产增值保值中，它同其他有形资产一样，具有同样的有时甚至是更大的价值和使用价值。即使是以样品和样机（机器和设备等）为物质载体的技术商品，人们购买、转让和投入的目的，也只是把它们当作样品和样机，通过“反求”以获得寄寓其中的技术知识。

(三) 表现形态的不定性

众所周知，现代技术变革的加速化是不可抗拒的客观规律，它主要表现在技术从发明到应用的周期大大缩短，同类技术更新换代速度大大加快上。比如：从1971年研制成功第一台微处理机，到80年代已更新了四代，平均4年换一代；在集成电路方面，每个芯片集成的元件数，50年代只能达到几十个晶体管，而现在则已能集成几十万到上亿只晶体管；晶体管从发明到应用共花了两年时间；激光器更短，从发明到应用只用了一年时间。因此，作为无形资产重要组成部分的技术在不断地创新和发展，不断地提

高和进步，不可能永远只停留在一个水平上，所以它不可能像厂房、机器、设备那样具有长期较稳定的形态，而是处于不断的变化和发展之中。此外，诸如其他处于“名”、“誉”之类的无形资产，特别是商标和商誉又都隐形于社会评价（书面或口头的），有的甚至存在于人们的消费心理和时尚意念之中，由于社会评价和人们的消费时尚极富变化和发展，因此，今天的“名”和“誉”，不等于明天的“名”和“誉”，它们也是处于不断刷新和可变之中。

（四）价值评估的核变性

无形资产作为一种经济资源或生产要素，它在企业生产经营中起着影响或改变劳动对象的作用，可在企业生产周期中产生高于一般水平的收益。历史已经证明，一项好的技术、一个好的商标、一条好的商业秘密可以救活一个厂、发展一个企业的实例在我国改革开放的进程中已屡见不鲜。所以，对于一个企业来说，它所拥有的无形资产越多，说明企业的获利能力越强，后劲越足；反之，企业无形资产短缺，则说明企业获利能力越弱，后劲不足。当然，企业拥有的无形资产必须符合“权”、“密”、“名”、“誉”四个基本要素，否则，一项到期的专利、一条失密的配方、一个无信誉的商标，昨天也许价值连城，今天却可能分文不值。对此，我国商标专家李继忠曾经说过：“一个有信誉的商标，便犹如‘核聚变’，商标作为一个中子，通过不断的撞击，释放出无可估量的能量。”难怪乎，世界驰名商标1994年评估时，可口可乐商标价值359亿美元；万宝路商标价值330亿美元；雀巢商标价值115亿美元；柯达商标价值100亿美元；微软商标价值98亿美元……。在我国具有一定信誉度的云南“红塔山”香烟商标价值100亿人民币；广东“健力宝”饮料商标价值4亿人民币；“青岛啤酒”在香港其商标价值被专家评估为2.8亿人民币；杭州“娃哈哈”商标价值3000万人民币；郑州“亚细亚”商场的这块牌子在资产评估时为1200万元，有人曾表示愿意出5000万元购买……。这种价

值的“核聚变”简直令人不敢想象，但却是活生生的现实。因此，聪明的企业家总是把眼光盯在无形资产的开发利用上，以期得到更多的回报和收益。

第二节 无形资产的内容和分类

一、无形资产的内容

无形资产由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专有技术）和土地使用权、专营权、许可证等特许权组成。概括地讲，知识产权包括版权和工业产权两个方面，或者说知识产权由版权和工业产权组成。版权在我国称著作权，包括文学、艺术和科学作品；演出、录音录像、广播作品以及计算机软件（版权邻接权）等。工业产权包括专利权（发明创造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商标权、服务标记、厂商名称、原产地名称和商誉以及制止不正当竞争。根据1967年7月14日在斯德哥尔摩签订的建立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公约第二条第八款规定，知识产权包括以下一些权利：

- (1) 对文学、艺术和科学作品享有的权利；
- (2) 对演出、录音和广播享有的权利；
- (3) 对一切领域的发明享有的权利；
- (4) 对外观设计享有的权利；
- (5) 对商标、服务标记、厂商名称享有的权利；
- (6) 对制止不正当竞争享有的权利；
- (7) 对在工业、科学、文学或艺术领域里一切其他智力活动所创造的成果享有的权利。

知识产权同非专利技术所有权，是一种受国家法律保护的无形财产权，它是智力劳动者对其成果依法享有的一种权利。这种权利包括人身权利和财产权利，也称精神权利和经济权利。所谓人身权利，是指知识产品与人身关系在法律上的人格化，如作者

在其作品上署名的权利，即为人身权利；所谓财产权利，是指知识产品在法律上人格化后，权利人可利用其知识产品取得报酬、奖励和收益的权利，即为财产权利。与知识产权和非专利技术所有权不同的是，土地使用权、专营权和许可权主要是国家法律或者行政授予的一种经营权和特许权，它们是无形财产权的一种特殊类型。无形资产各项权利的具体内容如下：

（一）专利权

专利权是指依法批准的发明人或其权利受让人在法定年限内享有的实施其专利的独占权或专有权。专利权是一项排他性的工业产权，具有垄断性质。如果技术发明是产品专利，是指制造、使用和销售该产品的权利；如果技术发明是方法专利，是指使用该方法的权利。我国新修改的专利法扩大了保护范围，决定对药品、化学物质以及食品、饮料和调味品，不论是产品还是方法，都将给予专利保护。

我国专利权的具体法律规定是：

（1）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未经专利权人许可，不得为生产经营目的制造、使用、销售其专利产品，或者使用其专利方法以及使用、销售依照专利方法直接获得的产品。

（2）专利权人可以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享有自由处置专利的权利。即可以实行专利权转让、专利申请权转让、专利实施许可转让。这几种权利的转让，一般都是有偿的。

（3）专利权还包括专有进口权。这种进口权是一种排他的权利，即在国内已经制造其产品或者已经为制造作好必要准备的，专利局又没有决定进口的情况下，专利权人可以通过销售权限制第三人的进口。

（4）专利权人有权阻止他人未经专利权人许可的侵权行为。即专利权人或者利害关系人可以请求专利管理机关进行处理，也可以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